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15 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 12:10

二、地點：生 544 會議室

三、主席：蔡孟利主任

四、出席：邱奕志(公務)、林連雄、歐陽鋒、楊江益、楊屹沛、許凱雄、梁辰瑋(公務)、陳柏
中、吳晉晟、林煥彰、張明毅、林以旻、王盈茹教官(公務)、陳一禕同學(研究生
代表)、李芷均同學(大學部代表)

五、主席報告：

榮譽榜

略

招生事務

略

教學及學生輔導事務

略

其他系務

略

六、輔導員、學生代表報告或交流

略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良教學助理第一階段初選，請審議。(系主任)

說 明：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成績清冊如**附件 1-1**，推薦兩名人選且排序。

決 議：本系推薦葉旭澤同學(第 1 順位)與沈柔姁同學(第 2 順位)與為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良教學助理。

提案二：本系與美國北方大學簽訂MOU條文確認，請討論。(許凱雄老師)

說 明：根據 114 學年度本系第 5 次系務會議 (115.02.25) 的討論，主要刪除原 MOU 內文中
自動續約及對方更改校名自動生效二部分。合作備忘錄如**附件 2-1**。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本系115學年度擬聘校外學者專家共同指導研究生案，請討論。(系主任)

說 明：

1.依本校學則第 50 條規定略以：研究生之論文指導教授應具有學位授予法合格擔任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者。學生若因論文研究範圍涉及專業領域需共同指導，得由主指導教授另推薦專長相符之兼任教師或校外學者專家共同指導，並經院、系務會議及教務會議審議核定後聘任之。

2.本系碩士班顏培芄同學因指導老師程安邦老師已於 115 年 7 月 31 日退休，因此主指導教

授改為林連雄老師並由退休老師程安邦老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如下表所示。

學系	研究所類別	研究生姓名	主指導教授姓名	擬聘共同指導教授		
				姓名	任職單位/職稱	備註
生機系	碩士班	顏培芑	林連雄	程安邦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教授(退休)	115年7月31日退休

擬 辦：通過後擬聘校外共同指導教授，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 議：通過，續送院務會議審議。

八、臨時動議：無